

## 2022/2023 毅進文憑 『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』

『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』不會接受在 2023 年 3 月 1 日或以後個別遞交的 2022/2023\*年度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表格(SFO 7A)<sup>^</sup>。

如閣下報讀了今年 3 或 4 月開班的(兼讀制)毅進課程，符合資格而又有需要就該等科目 **首次**申請 **2022/2023** **全額** 或 **半額** 學費發還的話，學員須將填妥的申請表格(連同所有證明文件副本)交到校務處，再透過本書院遞交至『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』方獲受理：

兼讀課程開班月份	遞表至本書院截止日期
2023 年 3 月	<b>2023 年 4 月 11 日</b>
2023 年 4 月	<b>2023 年 5 月 2 日</b>

今年 6 月後開課的毅進(兼讀制)科目，將納入 2023/2024 年度而須填寫 2023/2024 之(SFO 7A<sup>^</sup>)表格

<sup>^</sup> SFO 7A 表格下載：

<http://www.wfsfaa.gov.hk/sfo/pdf/common/Form/fts/SFO7A.pdf>



明愛社區書院